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

碑财函〔2021〕263号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免除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 学生学费补助资金预算的函

碑林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：

根据西安市财政局、教育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免除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1〕946 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免除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补助资金预算 56 万元，请专款专用，抓紧拨付。此项经费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，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。年终列报“2050204 高中教育”功能科目和“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”经济科目。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

2021 年 7 月 22 日

